

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食品安全保障

——鄢陵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综述

本报记者 张刚 通讯员 陈贯宇 李水献

近年来,鄢陵县围绕建设“生态鄢陵、文明鄢陵、富强鄢陵、幸福鄢陵”总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在以生态经济为主要增长方向的道路上持续求进,致力打造“生态强县、花木强县、旅游强县、康养强县”,成功走出了一条“以花木改善生态、以生态承载旅游、以旅游繁荣三产”的特色经济之路,成为“中国花木之都”“中国长寿之乡”“全国生态文明先进县”“中国生态魅力县”“国家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县”“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省级生态县”。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食品安全的保障。近年来,鄢陵县始终坚持以保障群众饮食安全为核心,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最严”要求,以食品安全示范创建为抓手,积极加强监管能力建设,不断完善体制机制,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夯实基层基础,创新监管方式,社会共治格局逐步形成,人民群众对创建的知晓率和满意度不断提高。今年7月,该县顺利完成了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

强化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该县高规格建立创建组织,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任第一组长、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的鄢陵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领导小组,并与创建国家文明城、卫生城、园林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同步安排、同步推进,统筹实施“五城联创”;高标准构筑工作体系,对照省级食

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标准,科学制订了《鄢陵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实施方案》,并建立工作台账,把目标任务进行细化、量化,并向各级各部门下达,签订目标责任书;高强度加大执行力度,定期组织召开创建例会、联席会、推进会或现场会等,通报工作情况,部署工作任务,并通过组织督查、舆论督查、群众监督等方式进行监督;高效能落实创建责任,制定出台了《鄢陵县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将各项目标任务细化分解,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评价体系,实施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

坚持优先保障,夯实创建基础。加大硬件投入力度。近年来,该县累计投入食用农产品、畜产品、食品检验检测资金815万元,累计投入基层食品安全工作机构监管能力建设资金450万元、检验检测体系建设资金500万元、食安宣传培训资金300万元;12个镇均设立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配备了办公用房、执法服装、快检设备、执法车辆及装备等。加强人员配备。该县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人员配备,监管人员较创建前增加52名,各镇监管人员均在5名以上;同时在全县386个行政村配齐了食品药品监管协管员,打造了“30分钟食品药品监管服务圈”。完善监管功能。该县成立了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构建了以鄢陵县食品检验中心为基础,以第三方

检测为支撑,以12个镇食药监管所及大型商超、农贸市场快检室为补充的食品检验检测体系;投资3000万元建成全省首家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厂,投资100万元对部分农村集体聚餐定点饭店进行了改造提升,投资228万元实施了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及“4D”“3e”先进管理模式。

实施专项行动,确保食品安全。该县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实施“七大行动”,完善从田头到餐桌的食品安全全程管控体系。一是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治理行动。二是实施食品生产企业优化提升行动,制订出台《鄢陵县加快工业提质增效实施方案》,对食品企业在技术创新、品牌打造、金融服务、要素保障等方面重点扶持。三是实施食品流通企业规范化建设行动,投资1300万元对农副产品市场进行升级改造,建立并严格落实市场准入、退市、检验、自查、公示等制度。四是实施餐饮业质量提升行动,推行“234”监管模式(2个模式,即“4D”“3e”管理模式;3项举措,即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建设食品安全示范街、提升农村集体聚餐定点饭店;4类场所,即学校食堂、敬老院食堂、医院食堂、旅游酒店)。目前,该县有100家餐饮单位实施了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打造农村集体聚餐定点饭店37家,推行“4D”管理43家、“3e”管理2家,餐饮业服务水平逐步提升。五是实施食

品违法犯罪打击行动,自2017年以来办理一般程序案件542起,人民法院受理强制执行5起,移交公安机关2起,公安机关行政立案1起,1人被迫追究刑事责任。六是实施食品和食用农产品抽检行动,自2017年以来开展食品监督抽检3714批次,主要食品合格率在97%以上,实现信息公开率100%、核查处置公开率100%。七是实施食品安全突出问题治理行动,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定期组织开展农村食品安全、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五毛食品”、学校生活用水等专项整治,特别是在重大节日、重要时段,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拉网式排查,对重点餐饮服务单位实行驻店监管。

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该县始终把宣传工作作为推动食安工作共治共享的重要途径,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的宣传活动;在全县设立科普宣传站426个、固定食安宣传栏1500余处;制作涉及多个领域的宣传片常年在新闻媒体和各乡镇村广播巡回播放;充分利用“12331主题宣传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和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时机,开展宣传活动;创新食品安全宣传模式,探索开展食品安全进万家邮路宣传、外卖送餐员走街串巷宣传等活动,把食安创建宣传带入千家万户。

健全工作机制,强化长效管理。在创建工作中,该县形成并健全了六项工

作机制,即实行联席会议制,每月召开一次创建联席会议,听取各单位创建工作进展情况及各督查组督导情况,及时解决创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安排下一步工作;实行明察暗访机制,不定期进行明察暗访,发现问题限期整改,并跟踪问责,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实行社会监督机制,出台了《鄢陵县社会监督员管理制度》(试行),聘任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人士等为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并每年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调研;实行目标管理机制,对创建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人,并把工作完成情况作为考核工作绩效的重要依据;实行排名通报机制,每月对所有承担创建任务的单位进行排名通报,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排名末位的单位在全县创建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作表态发言;实行举报奖惩机制,出台了《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最高奖励资金达10万元,同时加强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效果不佳的给予通报批评和处罚。

“食品安全工作任重而道远。今后,鄢陵县将进一步贯彻执政为民、创建为民的理念,全面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科学监管水平和食品产业发展水平,为鄢陵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食品安全保障。”鄢陵县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赵红亮表示。

长葛市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管理清理整顿规范提升攻坚行动暨“6S管理”培训

9月30日,长葛市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管理清理整顿规范提升攻坚行动暨“6S管理”培训。该市食品生产企业及小作坊负责人共计240余人参加了培训。(古磊浩)

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突击检查大型餐饮单位

近日,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针对国庆节假期消费特点,以大型餐饮单位为重点,在日常监督检查的基础上,进行突击检查,督促大型餐饮单位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确保人民群众饮食安全。(韩升丹)

鄢陵县市场监管局强化食品安全监管

近日,鄢陵县市场监管局对该县旅游景点及周边农家乐、食品小摊点等进行全面排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确保游客饮食安全。(姚丹辉)

建安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主题教育

9月30日,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工作安排,建安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王亚超、局长陆军围绕主题教育,分别上了题为《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牢牢把握“十二字”总要求 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扎扎实实成效》的专题党课。(胡新锋)

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上专题党课

9月29日,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上专题党课。该局党支部书记、局长王鸿成以《牢记两个务必,不忘初心使命》为题为该局全体人员上党课,并结合食药监管实际,提出了具体要求。(韩升丹)

襄城县市场监管局深入开展市场安全综合执法检查

日前,襄城县市场监管局局长许伟峰带领执法人员深入一线,开展市场安全综合执法检查,确保市场秩序稳定和消费安全。(秦毓航)

建安区市场监管局参观杨水才纪念馆

9月27日,建安区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王亚超带领党组成员及机关全体党员前往杨水才纪念馆参观学习。(胡新锋)

禹州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工作

近日,禹州市市场监管局通过第三方科技公司提供的食品流通溯源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在部分学校试点搭建学校食品追溯平台,开展食堂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工作。(陈洁)

禹州市首批学校食堂现场考核评估工作顺利完成

9月9日至26日,禹州市市场监管局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先后对该市24家中小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进行评估。目前,禹州市首批学校食堂现场考核评估工作顺利完成。(陈洁)

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开展主题教育

9月25日,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传达了《许昌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党支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方案》,并提出了具体要求。(禄彦科)

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开展早餐店专项检查

近日,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开展了早餐店专项检查,共检查餐饮单位350家,下达监督意见书23份、责令整改通知书10份。(韩升丹)

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开主题党日活

9月16日,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党支部开展了9月份主题党日活动,学习了有关精神。(李刚)

西关食药监所开展生鲜肉“瘦肉精”快检工作

近日,原市食药监局魏都分局西关食药监所对辖区3家农贸市场销售的生鲜肉进行了“瘦肉精”快速检测,并对生鲜肉采购台账记录、索证索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韩升丹)



国庆节前夕,市政府食安办主任,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田德海(右二)深入许昌市立医院、毓秀路农贸市场、幸福万家超市、亨源通超市等开展食品安全及特种设备检查。在农贸市场和超市,田德海重点察看了熟食、生鲜、酒类等热销产品的来源、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并对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要求其立即整改到位。图为田德海在幸福万家超市检查。

张刚 陈贯宇 摄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特殊药品违规经营将被严查

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开展特殊药品执法检查

本报讯(记者 张刚 通讯员 杜丽鹏) 为进一步加强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特殊药品的经营监管,规范特殊药品经营、使用行为,严防流入非法渠道,近日,市市场监管局与市公安局禁毒支队成立联合监督检查组,对辖区特殊药品批发企业进行了专项检查。

检查组坚持监督检查同业务指导相结合,积极向被检查单位宣传讲解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药品经营企业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有效防止特殊药品及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流入非法渠道。检查组重点检查了特殊药品批发企业是否执行《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是否建立健

全特殊药品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是否成立特殊药品专门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和资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计算机系统是否能对特殊药品进行有效管控;是否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入库双人验收,出库双人复核;是否与公安110联网,企业监控系统是否符合要求;特殊药品购销存单是否与特殊药品网上数据一致;是否存在现金交易,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及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实名登记情况;特殊药品与普通药品是否存在混放;过期失效、破损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是否按照要求登记造册;是否存在私自销毁的情况等。

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本

次监督检查,增强了特殊药品批发企业的主体责任意识,强化了部门间的联动机制,确保了辖区特殊药品的安全,杜绝了流弊现象发生。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局将继续保持对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及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保持高压监管态势,对相关经营企业监管工作常抓不懈,完善相关方案,强化责任,形成长效机制;以问题为导向,对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风险隐患,督促企业完善管理制度,对存在的违规行为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复查;严惩违法行为,对发生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及含特殊药品的复方制剂流弊案件坚决从严从重处罚,发现违法行为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我市强化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本报讯(记者 张刚 通讯员 岳根强) 为进一步增强保健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意识,从生产源头保证保健食品安全,9月26日上午,市市场监管局召开全市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培训会,全市7家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关负责人和市场监管人员参加了培训会。

培训会上,市市场监管局负责人传达了省市场监管局深化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清理清查的文件精神,对继续开展保健食品市场乱象整治进行了部署,并对贯彻执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保健食品标注警示用语指南》的公告进行了进一步宣传和辅导;同时要求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严格按照《河南省食品生产企业主体责任暂行规定》开展自查和报告,

并对企业自查情况进行公告。

培训会上,该局与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签订了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承诺书,并要求与会企业负责人严格落实保健食品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严格依照注册或备案的配方和工艺组织生产保健食品,严禁使用非食品原料,严禁在保健食品中添加药品;从正规、合法渠道购进食品原料,严格落实进货查验索票制度,做好原料购进、检验、仓储、使用等管理记录;严格落实生产过程管理制度,保证生产必备条件良好、生产加工区域卫生整洁、关键工序控制到位、食品原料规范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对产品进行标识,并按《保健食品标注警示用语指南》对所有产品包装进行更正和改版,确保标签说明书内容真实,杜绝

涉及疾病预防、治疗等功能,确保不出现不标、漏标或虚假标识欺骗、误导消费者;对企业门户网站和广告宣传进行清理清查,确保不出现以任何形式违法宣传、广告企业产品或变相宣传企业所使用原料的药用功能;加强企业合作方的法律责任约定和监督评价,经常检查其经营行为,特别是违法广告和虚假宣传行为,发现情况及时报告和报告;利用有效手段加强企业保健食品安全检测,确保出厂保健食品标志性成分达到明示的标准,产品其他指标安全可靠;建立产品追溯体系,不合格产品、回收产品、过期保健食品等处置要合规且有记录;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管和社会监督,积极举报行业乱象,做到遵法守规、诚信经营。

河南保元堂药业有限公司:唱响红歌祝福祖国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和党的光荣传统,国庆节假期,河南保元堂药业有限公司举办了“不忘初心,追梦前行”歌唱祖国红歌会活动,全体员工用一首首经典红歌,表达了对新中国70华诞的祝福和对美好明天的期盼。同时,全体员工在董事长胡清臣等公司领导的带领下,重温保元堂使命誓词,表示要通过为客户提供安全高效的药品、为百姓送健康的爱岗敬业实际行动来体现他们的爱国情怀。张刚 摄

魏都区免费为辖区肉品经营商户发放智能信息追溯电子秤 推行肉品溯源 让市民吃上“放心肉”

本报讯(记者 张刚 通讯员 刘慧勇)扫一扫就能付钱,还能追溯肉品来源。近日,记者从魏都区动物卫生监督所了解到,魏都区免费为辖区肉品经营商户发放智能信息追溯电子秤,实现销售终端与餐饮单位、消费者的互联互通及肉品的追踪溯源。

据了解,根据《魏都区2019年民生“365”工程实施方案》要求,魏都区动物卫生监督所为加强肉品安全监管,实施“放心肉”工程,借助市场准入机制,建立了魏都区肉品二维码信息追溯体系和无缝衔接监管协作执法体系。该追溯体系通过智能信息追溯电子秤(销售终端)的使用,能够实现销售终端与餐饮单位、食品加工、广大消费者的互联互通,并能实时更新采购、销售、库存信息数量和等;同时实现了销售凭证“一票两用”,既可以追溯肉品信息,也可以结账使用,能够有效杜绝经营者、餐饮行业和消费者等采购到未经检疫或检疫不合格的肉品,杜绝冒牌肉、假票肉、走私肉、注水肉、注药肉和病死肉等现象的发生。

魏都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有关负责介绍,目前,往魏都区销售的肉品必须通过系统申报,魏都区动物卫生监督所的官方兽医查验验物,进行水分、瘦肉精和药物残留等检测合格后,并生成信息追溯二维码,才能上市销售。购买肉品时,消费者用手机扫描商户“魏都区畜产品信息追溯公示牌”上的二维码,就可查询到肉品的生产单位、销售单位、生产日期、检疫情况等信息。同时购买肉品后,消费者获取的销售凭证,既可以结账使用,也可以通过扫描销售凭证二维码追溯肉品的“前世今生”。

记者了解到,为全面推动食品安全管理的科技化、高效化,凡是在魏都区辖区经营肉品并被纳入肉品信息追溯体系的单位及个人,持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就能到魏都区畜牧局(华佗路29号)3楼魏都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免费申请智能信息追溯电子秤,申请时间截至10月18日,咨询电话3313460。

鄢陵县 注重食药安全协管员能力提升

本报讯(记者 张刚 通讯员 张冬春 李水献)为进一步提升食药安全协管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全力做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日前,鄢陵县召开全县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培训暨“迎大庆、保平安”食品药品监管工作推进会议。

会上,鄢陵县食安办主任、市场监管局局长赵红亮全面总结了食药安全协管员的工作开展情况,指出了存在的不足,对下一步食药安全协管员工作进行了部署,并对该县优秀食药安全协管员进行了表彰。此次培训重点对食

品安全宣传、应急处置、舆情应对、农村集体聚餐备案管理,以及药品、医疗器械等知识进行了详细讲解,并组织了食品药品知识测试。

会议强调,食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与老百姓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各级各部门要提升政治站位,把食品药品安全作为当前最中心的工作,把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到实处;广大食药安全协管员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切实发挥好社会监督作用,共同捍卫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